

证券代码：874236

证券简称：华晟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8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投资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拟在 2026 年度向合作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工商银行、青岛银行等）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具银行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信用证等，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该授权自经公司股东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次年召开股东会审议 202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议案之日止，在有效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授信金额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及具体的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在总使用额度内，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为便利公司办理上述融资事项的具体事宜，董事会申请股东会同意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总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金融机构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法律文件。除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必须另行提请股东会审议的情形外，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股东会不再另行召开会议审议。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申请银行授信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可以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 1、《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